我的追憶專欄(54)漢奸

李家同

 在過去，清華大學是可以允許機車入校園的，有的學生將機車停錯位子，就要付罰款才能再騎車。罰款是在警衛室執行，有一天我去警衛室為我的機車辦車證，看到很多學生怒氣沖沖地來繳罰款。收款的人是一位工讀生，我就和他說，你是漢奸。他不懂我的意思，我解釋給他聽，你是學生，應該站在學生那一邊，可是你站在學校這一邊，因此你是漢奸。

 過了一陣子，我又碰到他，我已經完全不記得他是誰。他主動地告訴我，他是漢奸。我這才想起。他說他真倒楣，因為當時也有同學聽到了，所以他多了一個不太好的綽號。他說，只聽說過學生替老師取綽號，他運氣壞到了極點，有一個邪惡的老師給他這麼一個綽號。

 我有的時候喜歡和學生開玩笑，以此為樂。我常常在大樓走廊裡和學生狹路相逢，就對他們說同學好，學生常常嚇一跳，會手足無措，趕快回答，老師好。但是好像有點難為情的表情。這也拉近了我和學生之間的距離，有趣也。

 一日為生，終生為友。老師應該將學生看成我們的親友，分擔他們的憂傷和快樂。不要成天強調自己是老師。